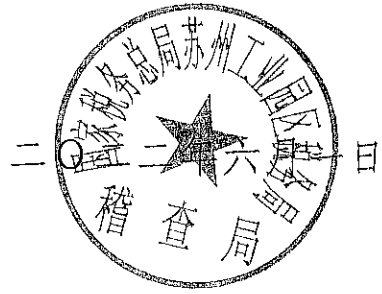


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工业园区税务局稽查局
税务检查通知书

苏园税稽检通〔2022〕213号

苏州景项南贸易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91320594MA1MA1FR28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易丽伟、韦一等人，自2022年6月1日起对你（单位）2015年10月30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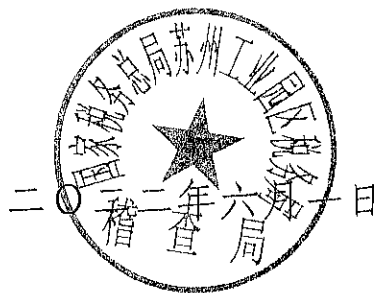
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工业园区税务局稽查局
税务检查通知书

苏园税稽检通〔2022〕212号

苏州乾晨波贸易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
91320594MA1MA42M7F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易丽伟、韦一等人，自2022年6月1日起对你（单位）2015年10月30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

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工业园区税务局稽查局

税务检查通知书

苏园税稽检通〔2022〕214号

苏州仁敬和贸易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
91320594MA1MAXG13J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易丽伟、韦一等人，自2022年6月1日起对你（单位）2015年11月1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